

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怀远县数字化城管信息系统采集服务外包项目

项目编号：BB2024HYCGZ042

采购人：怀远县城市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省兴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年5月11日

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监制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须知	7
第一节 投标须知前附表	7
第二节 投标须知	15
一. 总 则	15
二. 招标文件	18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五. 开标与评标	21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	25
第三章 采购需求书	29
第四章 评标办法	58
第五章 合 同	6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0
第一节 技术部分	70
一. 供应商综合情况简介	72
二. 投标承诺函	73
三. 人员配备表（本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项目情况自拟）	74
四. 强制采购产品的证明材料	75
五. 服务方案	75
六. 有关证明文件	75
七. 投标授权书	77
八. 联合体协议	78
配套货物投标响应表（如有）	78
第二节 商务报价部分	79
一. 开标一览表	81
二. 投标分项报价表	82
三.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83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83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5
3.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86
第七章 安徽蚌埠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招投标操作规程（暂行）	8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怀远县数字化城管信息系统采集服务外包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6月4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B2024HYCGZ042

项目名称：怀远县数字化城管信息系统采集服务外包项目

预算金额：270万元/年

最高限价：270万元/年

采购需求：怀远县数字化城管信息系统采集服务外包项目包括1、依据相关城市管理标准，以人工巡查和视频巡查相结合的方式负责对城市事件动态问题及部件完好、变更信息的限时采集；对热线投诉和社区联系站等各种途径反馈问题进行核查；对所发现问题结案前进行核实；2、信息系统项目运行及维护：提供系统软硬件维保服务并保持系统正常运行；3、网络运营服务包括终端、套餐使用费、网络链路和其他需求。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按照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要求，采购需求具有相对固定性、延续性且价格变化幅度小的服务项目，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采购人可以签订不超过三年履行期限的政府采购合同。本项目服务期限一年，采用1+1+1模式，合同一年一签，每年服务到期前甲方根据服务考核情况，决定是否续签合同。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具体原因如下：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不适宜专门面对中小企业。如对此项内容有疑问，可通过蚌埠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质疑。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5月11日至2024年6月4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bengbu.gov.cn>）下载。

方式：供应商须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http://ggzy.ah.gov.cn/ahggfwpt-zhutiku>）登记注册，通过验证后，登录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投标人登录”，进入蚌埠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查阅下载相关文件。供应商如不及时下载，后果自负。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6月4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2. 提交（上传）投标文件地点：通过蚌埠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提交。
3. 开标地点：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涉及分包项目，供应商必须下载所投包别对应的招标文件，例如：某项目分三个包，供应商参与一包投标，须下载一包对应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参与一、二、三包投标，须下载一、二、三包对应的招标文件。
2. 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项目，可以由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参与投标（本条按项目类型选择适用）。
3. 本项目采用网上招投标方式，请供应商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运行需在国际互联网络通畅状态，各供应商需注意更新，以免造成标书制作错误，如因此导致无效投标，责任自负。具体见“服务中心-下载中心”栏目下的资料，仔细阅读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操作手册。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4009980000。CA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有关问题请拨打服务电话：安徽CA（0552-2078835）。省主体库使用相关问题请拨打服务电话：010-86483801 转5-2。

4. 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证书（主锁）签章和加密投标文件。如未办理数字证书请及时到安徽蚌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CA 证书办理窗口，联系电话：0552-2078835。

5. 本项目供应商需采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具体请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软件运行需在国际互网络通畅状态，各供应商需注意更新，以免造成标书制作错误，如因此导致无效投标，责任自负。

6. 项目利用互联网远程开标时，投标人（供应商）在网上开标大厅上参与开标，无须委派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参加现场开标，不需现场递交投标资料。

7.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8. 其他：无。

七、本次招标提出询问的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怀远县城市管理局

地址：怀远县榴城镇引凤路 308 号

联系方式：1995522739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徽省兴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涂山东路 1717 号金融中心大厦 A 座 6 层

联系方式：17755263276、1505622559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惠毅（采购人），封仁滢、洪刚（采购代理机构）

电 话：19955227399（采购人），17755263276、15056225592（采购代理
机构）

附件：项目采购需求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一节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怀远县数字化城管信息系统采集服务外包项目
2	项目编号	BB2024HYCGZ042
3	项目性质	服务类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采购预算	270 万元/年
	最高限价	270 万元/年
6	标段（包别）划分	不分包，共 1 个包
7	付款方式	按月考核，按季度支付。由采购人依据相关考核标准按月考核，并根据得分情况按季度支付当年合同金额的 25%（若有扣罚则为扣罚后的余额）。采购人收到供应商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8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9	采购人	怀远县城市管理局
10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安徽省兴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涂山东路 1717 号金融中心大厦 A 座 6 层
11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支付。 支付标准：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固定金额 15730 元计取。 支付形式：转账 支付时间：中标单位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向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12	勘察现场	自行勘察
13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p>1. 投标文件使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p> <p>2. 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中心-下载中心”栏目下的资料，仔细阅读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操作手册。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 4009980000。</p> <p>3、制作技术投标文件时插上数字证书，按上述“2”中规定操作方法，必须从省市场主体库对应栏目的注册信息中，链接挑选验证通过的相关材料；否则，可能造成不予采信。相关材料及其对应栏目是指：</p> <p>（1）企业证照信息（包括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上传到对应栏目为“基本信息”。</p> <p>（2）企业资质信息（包括资质证书、各类生产经营许可证），上传到对应栏目为“资质信息”。</p> <p>（3）项目经理、项目总监等项目负责人信息，包括资格证书、安全证书、职称证书、执业证书、学历证明、身份证明信息，上传到对应栏目为“人员信息”。</p> <p>（4）同一材料具有不同作用，应上传到不同的对应栏目。具体操作方法详见“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中心-下载中心”栏目下的《省主体库投标人上传资料操作手册》。</p> <p>除上述（1）-（3）之外的其他信息，以 WORD 或 PDF 文档形式导入投标文件技术标（技术文件）“资格证明材料（有关证明文件/资格证明文件/资格审查资料）”中即可，包括以下信息：</p> <p>（5）企业、人员业绩信息。</p> <p>（6）企业、人员奖项信息，包括颁发奖项的社会组织在中国社会组织网查询结果截图。</p> <p>（7）技术负责人等其他招标文件要求的人员信息，包括资格证书、安全证书、职称证书、执业证书、学历证明、身份证明信息。</p> <p>（8）除上述（5）-（7）之外的其他涉及资信加分信息，例如企业银行资信证书、ISO 证书、建筑业 AAA 级信用企业证书、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地等其它各类证书证明信息。</p> <p>4. 在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公章的，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印鉴章。</p> <p>5.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采用数字证书加密的，加密时投标文件</p>
----	---------	--

		<p>的所有内容均只能使用同一把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对制作的投标文件质量负责，确保投标文件内容清晰、完整、可用，投标文件内容系统无法识别的，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6. 技术标中不得出现投标总价(费率)或能计算出投标总价(费率)的内容，否则投标无效。</p> <p>7. 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p> <p>8. 投标文件内容中属于互联网网站内容的，投标人须提供网站链接及该网页的截图或扫描件；投标人仅提供网站链接，或者仅提供该网页截图或扫描件的，评审时不予认可；出现网站链接内容和网页截图或扫描件不一致时，以网站链接内容为准。按照投标文件制作要求已上传的投标文件资料除外。</p>
15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6	投标有效期	<p>1.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p> <p>2. 在原有效期结束前，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有效期的，采购人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有效期，并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进行公告，延长总期限不得超过 30 日，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以书面形式回复确认。</p>
17	非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介质（U 盘）	本项目无须供应商被授权人参加现场开标，无须开标现场提供非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介质（U 盘）。
18	投标及开标时间地点	<p>1. 投标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注：投标截止时间以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p> <p>2. 开标时间：见招标公告</p> <p>3. 开标地点：见招标公告</p>
19	供应商参加开标会要求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无须供应商被授权人参加现场开标活动，无须开标现场提供投标文件及其他资料。
20	开标现场接收投标文件	本项目无须（投标人）供应商被授权人参加现场开标，无须开标现场提供投标文件（响应文件）及其他资料，招标文件中如有相关内容及其相应责任问题等不再适用。
21	供应商解密	1.解密截止时间：解密程序开始后 15 分钟内（以交易系统时间为准）。

		<p>2.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p> <p>3.供应商应自行验证互联网环境，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并保持在线，直到项目评审结束。</p>
2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
23	履约保证金	<p>中标价的 <u>2.5%</u></p> <p>退还时间：服务期满后一次性退还。</p> <p>收受方式为：转账，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或保险等。</p> <p>①如采用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银行保函)，应为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p> <p>②如采用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应为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无条件保函。</p> <p>转账履约保证金账户： 户名：怀远县城市管理局 账号：100359949350010001056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怀远县支行</p>
24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5	服务期限	<p>按照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要求，采购需求具有相对固定性、延续性且价格变化幅度小的服务项目，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采购人可以签订不超过三年履行期限的政府采购合同。</p> <p>本项目服务期限一年，采用 1+1+1 模式，合同一年一签，每年服务到期前甲方根据服务考核情况，决定是否续签合同。</p>
26	免费质保期	无
27	供应商在线提出询问（澄清、问题）的时间、方式，以及澄清、答复	<p>1. 提交询问（澄清、问题）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5月19日17时前以书面形式通过蚌埠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询问（澄清、问题）。逾期或署名均不予受理。</p> <p>2. 澄清、答复：2024年5月20日17时前于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采购人不再另行通知，该答复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同样约束效力。</p>
28	质疑的提出与提交	<p>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异议或质疑。</p>

		<p>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p> <p>(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p> <p>(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2.递交方式：（任选其一）</p> <p>(1) 书面形式加盖电子印章后通过蚌埠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交。</p> <p>(2) 书面形式递交。按采购公告载明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向其提出。</p>
29	非正常投标行为	<p>1. 投标人（供应商）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p> <p>(1) 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p> <p>(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包装、密封投标文件的；</p> <p>(3) 实行资格预审的招标项目，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提交的投标文件；</p> <p>(4) 电子招投标项目，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上传投标文件的；或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p> <p>2. 电子招投标项目，不同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文件做无效标处理，不进入下一轮评审，并移交监管部门进行处理。</p> <p>(1) 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或同一 IP 地址下载招标文件或上传投标文件的；</p> <p>(2) 不同投标人制作或上传投标文件电脑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p> <p>(3) 不同投标人制作或上传投标文件电脑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的；</p> <p>(4) 不同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使用的软件锁编码一致的；</p> <p>(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p> <p>(6) 不同投标人联系电话号码一致的；</p> <p>(7) 不同投标人委托办理投标事宜的实际联系人为同一人的。</p>
30	样品	不需要
31	本项目提供的招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无
32	信用要求	1. 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生产单位提交投标文件前不得存在以

		<p>下情形：</p> <p>(1) 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2) 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列入“黑名单”</p> <p>(3) 存在重大税收违法行为</p> <p>上述情形，以“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为准。</p> <p>(4) 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为准。</p> <p>(5) 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且被限制投标的，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为准。</p> <p>2. 投标人不存在《蚌埠市推进严重欠薪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工作的实施意见》（蚌人社发〔2017〕24号）规定的被限制投标的情形；不存在《蚌埠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标后联合执法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因联合惩戒被限制或暂停投标情形。</p> <p>3. 投标人的不良行为，不影响其子公司的投标资格。投标人所属子公司的不良行为，不影响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投标人所属分公司的不良行为，其后果由投标人依法承担。</p>
33	<p>供应商 注意事项</p>	<p>1. 供应商的委托代理人应当是投标供应商有劳动关系的正式员工。</p> <p>2.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有关材料必须完整准确，国家标准合同示范文本中的通用条款部分可以不制作在投标文件中。</p> <p>3. 合同履行过程中，若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p> <p>4. 解密截止时间之后，因投标文件未成功解密造成评委无法评审的，该供应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不进入下一评标程序。</p> <p>5. 如有询标事宜，评标委员会通过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向供应商发起询标，供应商通过蚌埠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发起的询标。供应商应填写联系人姓名及联系电话，在规定的时间内对询标内容确认并加盖单位公章。（现场开标的，供应商须在开标区指定的询标室完成澄清说明工作。）</p> <p>6. 项目开标时，投标人（供应商）在网上开标大厅上参与开标，无须委派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参加现场开标，不需现场递交投标资料。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会因未委派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未提交手持资料被废标；</p>

	<p>供应商 注意事项</p>	<p>7. 供应商须通过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bengbu.gov.cn)，点击“投标人登录”，进入蚌埠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进行远程解密；供应商可以通过系统中的“模拟解密”功能，自行验证其解密环境，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 4009980000。解密不成功的，后果自负，供应商不得通过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直接将电子投标文件导入评标系统。</p> <p>8. 开评标过程中，供应商应始终保持在线状态。供应商可以通过蚌埠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依法对开标过程提出质疑，并加盖电子签章对质疑内容进行确认。</p> <p>9. 开评标过程中，供应商应始终保持在线状态，通过蚌埠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发起的询标。供应商应填写联系人姓名及联系电话，在规定的时间内（从评标委员会发起询标起不超过 20 分钟）对询标内容确认并加盖单位公章。</p> <p>10. 供应商可通过蚌埠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查看评审结果。</p> <p>11. 招标文件中有关“以上、以下”的要求，若无特别说明，均包含本数。</p> <p>12. 本项目招标投标过程中出现以下行为，根据情形，按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关于修订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领域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的通知》等规定，予以处理。</p> <p>（1）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串通投标；投标人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利益的手段谋取中标的。</p> <p>（2）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p> <p>（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p> <p>（4）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客观、公正、履行评标职责的；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标准评审的。</p> <p>13. 本项目交易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p> <p>14. 采用两阶段评标法，出现争议问题按照《关于招标采购项目两阶段评标法的释义》（蚌公共资源局〔2019〕94号）执行。</p> <p>15. 质保金：不收取。</p> <p>16. “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在取得政府采</p>
--	----------------------------	---

	<p>购中标、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供应商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p> <p>17. 电子保函指引：中标、成交供应商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p>
--	--

第二节 投标须知

一. 总 则

1 项目概况及适用范围

1.1 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 (2) 项目编号：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 (3) 项目性质：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 (4) 资金来源：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 (5) 采购预算：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 (6) 最高投标限价：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 (7) 包别划分：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 (8) 付款方式：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 (9)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适用范围：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所述的服务项目采购。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提出本次招标项目、进行招标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2 招标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系指怀远县财政局、怀远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及怀远县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等。

2.3 投标人（供应商）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采购代理机构：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2.5 投标人（供应商）：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6 服务：政府自身需要的服务和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等。

2.7 近 X 年内：系指从投标截止之日向前追溯 X 年的 1 月 1 日起算。例如 2020 年 3 月 20 日投标截止，近 5 年即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计算。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编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3.2 代理服务费：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4 合格的供应商

4.1 合格的供应商应符合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

4.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相互参股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勘察现场

供应商应自行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

6 知识产权

6.1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合法有效的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2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7 纪律与保密

7.1 供应商的投标行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7.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评委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7.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相互串通投标：

(1) 供应商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 评审活动开始前供应商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询价小组组成人员情况；

(3) 供应商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4) 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5)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6)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7)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8)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投标人针对投标项目特点自行编制部分出现内容、格式、标准、编号等异常一致或3(含)处以上错误雷同的)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供应商串通投标报价：
 - 1) 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抬高或压低投标报价；
 - 2) 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在招标项目中分别以高、中、低价位报价；
 - 3) 供应商之间先进行内部竞价，内定中标人，然后再参加投标；
 - 4) 不同供应商为完成部分或全部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和利润的价格构成全部雷同的；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或报价组成异常一致的；
 - 6) 供应商之间其它串通投标报价的行为。
- (8) 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的审核人为同一人或同一单位人员的；
- (9) 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的授权签署人为同一人或同一单位人员的；
- (10) 不同供应商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中专门针对本工程的内容雷同的；
- (1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出现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 (12)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如：不同供应商制作或上传投标文件电脑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创建码一致的、不同供应商通过同一单位的IP地址或同一IP地址下载招标文件或上传投标文件的、不同的供应商联系电话号码一致的、不同的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使用的软件锁编码一致的。
- (13)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围标串标行为。

7.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弄虚作假投标：

- (1) 提供虚假的投标人基本信息(包括单位名称、资质、注册资金、法定代表人等)；
- (2) 提供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的虚假信息(包括姓名、性别、身份证件、职称、学历、执业资格、执业单位、劳动关系、个人业绩)；
- (3) 使用虚假公章、印章，或代替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名；
- (4) 伪造证明材料、提供不实说明或进行虚假承诺；
- (5) 以恶意方式故意制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情形，致使其他投标人的投标被否决或者无法通过资格审查的；
- (6)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7.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委会成员。

7.4 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供应商应予以保密。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 联合体投标

8.1 除非本项目明确要求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外，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投标，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

8.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

8.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应当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纳入投标文件。由同一专业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8.4 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交投标保证金（具体按招标文件要求办理），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9 投标品牌

9.1 为了鼓励竞争，集中采购机构在必要时将依法组织对拟投品牌进行品牌评审。

10 盖章要求

按投标文件格式加盖公章，并按格式由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11 分包

11.1 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如果本项目允许分包，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11.2 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3 本项目不得转包。

12 招标采购公告信息的发布

本项目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蚌埠市人民政府网站、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上同时发布。

二. 招标文件

13 招标文件构成

13.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1) 第一章：招标公告（投标邀请）；
- (2) 第二章：投标须知；
- (3) 第三章：采购需求书；
- (4) 第四章：评标办法；
- (5) 第五章：合同；
- (6)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7) 第七章：安徽蚌埠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招投标操作规程（暂行）；

13.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件、条款和规范等要求。

13.3 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3.4 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开标前3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采购人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将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效力。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供应商已收到，采购人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5 投标文件构成与格式及要求

15.1 投标文件是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响应及承诺文件。

15.2 除非注明“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

15.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5.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5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应使用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允许以多种货币报价的，应当按照中国银行在开标日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换算成人民币。

15.6 本项目不接受电话、传真、邮寄形式的投标。

15.7 采购人一律不予退还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15.8 投标文件的制作：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15.9 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可作为加密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导入时的补救措施。是否接受非加密投标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10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交易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该投标文件是指解密后的投标文件或启用补救措施下的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6 报价

16.1 供应商应以标段（包别）为报价的基本单位。若整个需求分为若干标段（包别），则供应商可选择其中的部分或所有包报价。包内所有项目均应报价（免费赠送的除外），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6.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所投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6.3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明细和总价。

16.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每一包只允许有一个最终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替代方案投标无效。

16.5 供应商不得采用总价优惠或以总价百分比优惠的方式进行投标报价，其优惠应直接计算并体现在各项投标报价的单价中。

16.6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7 投标内容填写及说明

17.1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技术、资信、服务、报价等全部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证明及数据，将导致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2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有关证明文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7.3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货物的合格性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和资料）等，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包括：

17.3.1 货物主要性能（内容）的详细描述；

17.3.2 保证所投货物正常、安全、连续运行期间所需的所有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

17.4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编排有序、内容齐全。

18 投标保证金：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18.1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以现金或汇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单位名称与投标单位名称必须一致，否则投标无效。

18.2 在开标时，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导致投标无效。

18.3 投标保证金退付方式：按前附表规定执行。

18.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按有关规定处理，同时对其不良行为予以记录：按前附表规定执行。

19 投标有效期

19.1 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完成评标和与中标人签订合同，规定投标有效期。（最长不得超过 120 天）投标有效期期限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19.2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的投标保持有效，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9.3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日起计算。

19.4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经批准后同意延长的，供应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且需要相应地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非加密的投标文件（U 盘介质）

本项目无须供应商被授权人参加现场开标，无须开标现场提供非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介质（U 盘）。

21 投标文件的上传

供应商应按前附表中的规定，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22 迟交的投标文件

供应商没有在规定的时间上传投标文件的，按前附表约定执行。

五. 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23.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及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程序按照《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现场工作规范》执行。

23.2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3.3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投标文件由评审委员会进行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法律规定的投标无效。

23.4 供应商代表参加开标会的要求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23.5 开标现场接收投标文件的要求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23.6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在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4.1 为有助于投标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2 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3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5 评标

25.1 评委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供应商进行投标有效性评审。投标有效性评审分为初审和评审。

25.2 初审时，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初审指标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等；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义务。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25.3 评审时，评委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评审标准要求。

25.4 如果投标文件未通过投标有效性评审，投标无效。

25.5 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及符合性只能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再依据其他外部

证据确定。

26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盖章的，包括盖单位章，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 (2) 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投标授权书的；
- (3)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4) 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5)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6)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 (7)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8) 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的；
- (9)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10)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
- (11)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2)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关键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未按规定格式填写的；
- (13) 相互抄取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中出现多处明显雷同、有互相串标哄抬报价嫌疑的；
- (14) 供应商对同一招标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投标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 (15) 投标文件中所采取的技术措施经评标委员会判定不可行的；
- (16) 不同供应商委托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人员编制投标文件、办理投标事宜的；
- (17)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供应商针对投标项目特点自行编制部分）出现整章节、整段落或错误异常一致；
- (18)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异常一致的（精确到人民币“元”）；
- (19) 投标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 (20) 投标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 (21) 恶意递交投标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 (22) 其他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定响应无效情形的；
- (23) 法律、法规、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会把相关原因通知供应商。

27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宣布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 政府采购政策

28.1 强制采购：（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涉及产品设备采购，属于纳入财政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品目清单标注★符号产品），供应商投标产品应当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无效。

28.2 价格评审优惠：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皖财购〔2022〕556号）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评审给予10%的扣除。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的扣除。上述报价均以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给予10%的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与采购活动提供的非本企业生产的货物不享受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采购活动提供的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不享受价格扣除。

28.3 政府采购政策交叉与叠加：

供应商同时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及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要求的，评审时只有一种类型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28.4 如有货物采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全部报价不享受报价评审扣除政策。

28.5 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 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供应商按第六章投标报价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监狱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供应商按第六章投标报价文件格式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供应商按第六章投标报价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

29 定标

29.1 投标有效性评审后，评委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29.2 最低报价并不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29.3 中标候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中标无效，并移交招标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9.3.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29.3.2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市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29.3.3 向采购人、评审专家、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9.3.4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29.3.5 其他违反招投标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的行为。

29.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网站上发布评审结果公示，期间无异议则自动转为中标公告。

30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供应商都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1 履约保证金

31.1 履约保证金金额、收受方式及收受人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31.2 如果中标人未按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可将该标授予其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具体时间、地点见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

32.2 采购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对任何因双方擅自变更合同引起的问题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合同风险由双方自行承担。

32.3 采购人保留以书面形式要求合同的卖方对其所投货物的装运方式、交货地点及服务细则等作适当调整的权利。

32.4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采购人均有权决定是否取消该供应商此前评议的结果或是否对该报价予以拒绝，并有权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一旦该供应商被拒绝或被取消此前评议结果，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供应商依序替代或重新组织采购，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供应商自行承担。

33 验收

采购人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合同双方、资产管理人、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

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34 询问、质疑、投诉、举报

34.1 询问

供应商如果对招标文件存在误解或理解不清，可以按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提出询问。

34.2 质疑

34.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供应商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必须是参与该质疑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潜在）供应商；
- (2) 在质疑有效期内提出的质疑；
-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4.2.2 供应商须按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异议质疑受理操作指南》、《关于进一步规范异议质疑答复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提出质疑。

34.2.3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质疑：

- (1) 未按规定时间或规定手续提交质疑的；
- (2) 质疑内容含糊不清、没有提供详细理由和依据，无法进行核查的；
- (3) 其他不符合质疑程序和有关规定的。

34.2.4 采购人将在收到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通知质疑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4.3 投诉

34.3.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而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的书面投诉。供应商的投诉应在质疑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提出。

34.3.2 投诉人存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竞争主体不良行为管理办法》（蚌公资〔2023〕27号）中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的，依规进行扣分处理。对于属于虚假、恶意、捏造事实、多头反映不实信息等情形投诉的，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将驳回投诉，并按照市场竞争主体不良行为相应情形标准扣分，存在违法行为的并予以处罚。

34.4 提出质疑和投诉的供应商必须遵守法定的方式、程序和时限，不得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和投诉。

34.5 供应商质疑和投诉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和投诉应当有具体的质疑和投诉事项及事实根据，并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质疑和投诉。

34.6 本项目以举报形式反映违法违规行为的，必须在成交结果公告结束前一次性提出，公告结束后不予受理。

35 **非正常投标行为：**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36 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37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38 服务与验收

38.1 服务地点：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38.2 服务期限：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38.3 免费质保期：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39 其他要求

39.1 样品：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39.2 其他资料：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39.3 信用要求：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39.4 供应商注意事项：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书

项目内容：怀远县数字化城管信息系统采集服务外包项目

项目服务期限：按照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要求，采购需求具有相对固定性、延续性且价格变化幅度小的服务项目，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采购人可以签订不超过三年履行期限的政府采购合同。本项目服务期限一年，采用1+1+1模式，合同一年一签，每年服务到期前甲方根据服务考核情况，决定是否续签合同。

第一部分信息采集服务采购需求

一、投标报价要求

（一）投标报价是指投标人为正确地完全履行本项目采购内容及要求的价格体现，核算需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怀远县有关劳动、税务、社会保险等方面的规定。特别是员工工资和社保，必须严格按国家有关规定和本招标文件规定执行，包括承包期内的员工基本工资、岗位津贴、奖金、劳保福利、社保五险缴纳、工伤费、培训费、坐席服装费用、设备购置维修费、交通费、通信费、人身意外伤害险、不可预见或应急任务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等采购人处理一切伤亡事故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1、人员的基本工资、岗位津贴、奖金、社保五险缴纳、节假日加班费、福利费、夜班费、人身意外伤害险等；

2、人员培训费用；

3、各种税费和管理费；

4、公司各类办公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电话、网络、办公设备、办公用品等）、交通住宿、差旅等费用。

5、人员工作服装费用。

（二）投标人必须按附件中的开标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填写单价、合价和总价。

（三）报价说明

投标人必须充分了解怀远县当地薪资水平，最低工资标准，社保福利等有关规定，拒绝恶性竞争。

投标人应考虑合同期内社保缴费基数及费率调整等政策性费用调整的风险，并自行承担风险发生所造成的相关费用。合同期内，遇城市最低工资标准调整，中标人按照新调整的最低工资标准据实核算增资，合同费用不予增加。

注：

(1) 中标供应商在承包期内所聘人员月工资不得低于蚌埠市怀远县现行最低工资标准，每月定期按时发放，不得拖欠。（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皖政办秘〔2023〕2号文件，蚌埠市怀远县现行最低工资标准为1870元/月）。

(2) 社会保险（五险）缴费基数最低为4019元，计算缴费金额以每人每月为基数，单位重大疾病补助须缴纳（14.73元/每人/每月）。社会保险企业缴纳费用（缴费费率：25.7%）组成为：养老保险16%、工伤保险0.4%、失业保险0.5%、医疗保险8.8%。若中标供应商在服务期限内遇到因政策性原因调整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该调整风险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一般纳税人税金6.72%，小规模纳税人税金1.19%，如投标供应商以小规模纳税人税金费率报价，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投标单位注册地（不包括分支机构注册地）税务部门出具的小规模纳税人证明材料（如：企业税种核定材料等），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4) 办公场地（包括指挥大厅、会议室等）的水电费、物业费；大屏及附属设备的电费；终端设备的电费；指挥中心日常管理和办公费用、培训费等。

(5) 本项目所有税费由投标人自行核算并承担。

二、法律责任

1、中标人负责服务内容的安全作业管理，制定和落实有关规章制度。

2、中标人负责对作业人员进行思想教育，专业培训，安全教育，做到遵纪守法，配证上岗。

3、在承包期限内，因中标人管理不善，导致服务质量标准达不到规定要求，造成严重影响，被县级及以上政府部门或县级及以上媒体一年内连续两次通报或者累计达到3次的，招

标人追究其违约责任，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

4、在承包期限内，中标人应密切注意气象预报，及时采取防范措施，防止暴风雨、洪水、雷电、冰冻、高温等造成人身损害。

5、中标人不得将本项目转包给第三方，如有违反，视为违反不得转包的约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五百六十二条，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三、项目内容

1、中标人必须在本项目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机构设置，专门为本项目提供服务。

2、中标人负责组建本项目信息采集队伍，包括人员队伍的日常管理、安全管理、人员培训、守法守纪教育、考核监督、佣金等各项费用发放、按时缴纳人员社保五险等。

3、制定相关标准规范，包括但不限于：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信息采集整套流程的标准规范、内部管理工作制度包括巡查上报、核实核查、专项普查、各岗位人员（包括信息采集人员、管理人员、坐席人员等）管理办法、考勤管理、绩效和奖惩考核制度等，还须分析项目在服务期间的风险，提出风险控制措施。

4、依据国家、省、市、县相关城市管理标准，负责组织信息采集员以人工巡查的方式，全面对城市事件动态问题和城市部件完好、变更信息进行实时采集上报。

5、依据国家、省、市、县相关城市管理标准，负责对数字城管监督指挥中心通过热线投诉等不同途径反馈城市管理问题进行核实上报。

6、依据国家、省、市、县相关城市管理标准，负责对数字城管监督指挥中心受理立案、指挥派遣的问题，进行核查结案。

7、根据招标人的安排，提供对采集区域内新增、消失、变更的部件地理信息以及兴趣点、门牌楼地址信息的变更进行信息采集，并按照数字城管地理信息编码标准进行编码、入库的服务。

8、负责组织人员为监督指挥中心提供坐席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筛选立案、任务派遣、结果反馈、视频监控巡视、综合考评等数据汇总统计、数据分析等。

9、提供数字化城市管理公众举报电话呼叫、网络投诉、受理、登记、反馈等服务。

10、提供城市管理部件、地理编码信息的变更采集服务。

11、对责任网格内力所能及的轻微的市容环境脏乱问题能够做到“举手之劳”（或劝导），如：

（1）巡查路面存在的纸屑、树枝、废弃塑料袋等少量或小袋垃圾，应随手捡起放到路边垃圾桶或果皮箱内。

（2）容易撕揭的小广告乱张贴，应随手撕揭下来并扔至垃圾桶内。

（3）垃圾箱（或果皮箱）盖（门）打开，应随手关闭。

（4）机动车驾驶员正准备将机动车停放在非泊车位，应劝离制止。

（5）非机动车中仅有个别或少量自行车未按指定位置规范停放，应自行搬至规范停车线内。

（6）窨井井盖轻微错位，在能力范围内能够纠偏应及时予以纠偏。

（7）用链条固定的室外消防栓螺帽未拧紧松（掉）应及时拧紧复位。

12、服从招标人管理，接受招标人的监督、考核（具体考核标准见附表）和业务指导，完成招标人的其它任务。

13、实施时间：信息采集时间要求为5月—10月上午7：00-14：30，下午14：30-20：30；11月—4月为上午7：30-14：00，下午14：00-19：30。双休日正常上班，法定节假日安排人员值班，员工工作时间必须遵守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实际工作时间中标人与招标人协商）。

14、投标人应提供配套辅助办公设备用于培训、服务、管理信息采集人员和坐席人员，满足日常办公需要。

四、其它要求

1、中标人与招标人合同签订后30日内完成信息采集员及中心坐席员队伍的组建、相关制度的制订、信息采集人员巡查责任网格的划分以及人员岗前培训等工作。

2、中标人必须与其组建队伍所有组成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保。

3、本项目巡区划分红、黄、绿区范围，巡查密度和巡查间隔时间：红色为一类区域，每2小时巡查1次；黄色为二类区域，每4小时巡查1次；绿色区域为三类区域，每天巡查1次。在运行过程中根据招标人实际需要进行调整。

4、招标人除按照考核标准每月对中标人队伍管理、服务质量等进行考核外，还将对中标人投入信息采集的人数进行不定期检查，检查方式为查看系统中采集人员数量或者人员劳动社保关系等。项目组成人员总人数按合同要求全员在岗；每天实时在线人员不得低于合同规定人数的90%。

5、中标人必须在采集区域内成立针对本项目的服务管理机构，自行解决人员办公、交通、食宿等其它必要装备购置等。

6、中标人必须根据工作需要或招标人要求定期（不超过6个月）对信息采集员责任网格进行轮换。

7、中标人应加强员工队伍管理，员工不得发生与工作相关的吃、拿、卡、要等问题，不得酒后上岗、不得发生打架斗殴等违法乱纪行为，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对不合格的工作人员予以辞退。

8、中标人必须每月15日前发放上月所有工作人员工资、加班等费用，足额缴纳社保五险。

五、项目要求

（1）信息采集时间及范围：由招标人依据城市管理工作要求和季节不同进行确定，节假日和双休日原则不休息。中标人应合理安排工作人员及工作时间，使之符合劳动法及有关法律规定。服务范围：怀远县数字城管覆盖区域约40平方公里范围（具体面积以数据普查测绘成果为准）。

（2）部件是指城市市政管理区域内的各项设施，包括公用设施类、道路交通类、市容环境类、园林绿化类、房屋土地类等市政项目设施和市政公用设施。

（3）部件信息包括部件丢失、损坏、维护等问题上报、核实和核查的信息，以及部件普查中丢漏，部件普查后发生增加、更新等变化的部件信息。

(4) 城市管理部件分类按照城市管理功能体系划分；大类分类包括：公用设施、道路交通、市容环境、园林绿化、房屋土地、其它设施和扩展部件。

(5) 事件指人为或自然因素导致城市市容环境和环境秩序受到影响或破坏，需要城市管理专业部门处理并使之恢复正常的现象和行为的统称。事件信息包括上报、核实和核查的信息。

(6) 事件分类按照其性质和特点划分，城市管理事件大类分类包括市容环境、宣传广告、施工管理、突发事件、街面秩序和扩展事件。

(7) 有效信息指除去差错信息、模糊信息、虚假信息、同一事/部件重复上报等后的真实可用信息，是可予立案的事件信息和部件信息。

(8) 差错率计算方式： $\text{不可立案信息} / \text{上报信息总数} \times 100\%$ 。

(9) 巡查密度是指在规定的时间内巡查规定区域的覆盖率。 $\text{间隔密度合格率} = (1 - \text{被抽查不合格采集员数} / \text{该采集公司采集员总数}) \times 100\%$ 。

(10) 定量基数：在确保应报尽报的基础上，信息采集每人每班上报并通过立案的案件数不少于 12 条（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11) 要求具有对少量部件移位、增删等问题快速普查地理位置的资质和能力，对采集区域内新增、消失、变更的部件地理信息以及兴趣点、门牌楼地址信息的变更进行信息采集，并按照数字城管地理信息编码标准进行编码、入库的服务，达到保持地理信息系统现时性、满足数字城管系统的地理信息平台更新的目的。

(12) 要求定期对信息采集员负责的工作单元格进行轮换。

(13) 要求定期向招标人提供阶段工作总结报告。

六、无线采集设备（城管通）的配置和管理

(1) 中标人应制定“城管通”管理使用办法，从制度上保证“城管通”的正常使用。并同本县数字城管系统无缝对接（在投标文件中需明确管理办法）。城管通（30 部）由投标人提供，服务期间新增或人为损坏由中标人承担。

(2) 要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城管通”设定的工作区域，落实专人使用，并按正点率和全

覆盖的要求，在合同签订一个月内提供各工作单元的巡查行径路线，并定人定机上报名单。

七、采集队伍的组建及服务要求

（一）队伍组建

1、中标人组建一支队伍，其中采集人员 28 人（含 1 名管理人员，可兼任），数字城管坐席员 7 人（含 1 名管理人员，可兼任），项目经理 1 人，项目管理人员 1 人，共计 37 人，以上人员为本项目专职人员，为采购人提供“数字城管”采集外包服务。

2、中标人在签定合同后 30 日内，要求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完成人员队伍的组建并培训。

3、信息采集员条件：

（1）文化程度：高中（职高）文化程度及以上。

（2）年龄：20 周岁以上，45 周岁以下。

（3）性别：不限。

（4）健康状况：身体条件能适应全天候连续户外巡查值勤。

（5）其他要求：作风正派，有吃苦精神，有为数字城管服务的职业道德。无犯罪记录和明显不良嗜好，复退军人优先。

4、中心坐席员条件：

（1）文化程度：大专文化程度及以上，专业以管理、文秘、计算机及相关专业为主。

（2）年龄：20 周岁以上，35 周岁以下。

（3）性别：不限

（4）其他要求：能够熟练计算机操作，有较好的文字组织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身体健康，无犯罪记录和明显不良嗜好。

5、项目经理和管理人员条件：

（1）具有“数字城管”项目管理经验。

（2）性别：不限。

（3）健康状况：身体条件能适应全天候户外巡查值勤。

(4) 其他要求：作风正派，管理有方，有吃苦精神、团队精神和质量意识和职业道德。

(5) 无犯罪记录和不良嗜好。

(二) 人员培训要求

1、使工作人员了解数字城管相关常识，数字城管运用的相关信息技术、发展目标、组织结构和各职务作用等。

2、使工作人员熟悉我县的责任网格划分，标准化的巡查方式。

3、使工作人员熟悉数字城管理事部件标准、立结案规范。

4、使工作人员尽快熟悉采集工作的具体流程、制度、岗位规范；牢记职业道德。

5、对工作人员进行“城管通”手机使用培训，使其熟练使用城管通。

6、每年至少开展集中培训学习两次。

7、中标人须保证一年内人员变动率不能超过 30%。项目经理在履约期间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确保此项目标实现的科学、合理的实施方案。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信息采集员平均工作强度，工作休假管理制度，月工资、绩效考核制度，劳动保障相关管理办法等，未提供者评标委员会有权评定其为无效投标。

8、项目实施期间，中标人必须为信息采集员按时足额缴纳五险及工作范围内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还应负责信息采集员工作所必须的劳保用品。所需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假如中标人与信息采集员等工作人员产生劳务纠纷，由中标人自行解决。

(三) 服务内容要求

依据相关城市管理标准，在“数字城管”覆盖区域内，以人工巡查和视频巡查相结合的方式负责对城市事件动态问题及部件完好、变更信息的限时采集；对热线投诉、视频监控、领导交办等途径反馈问题进行核实；对所发现问题结案前进行核查；对责任网格内力所能及的市容环境脏乱问题做到“举手之劳”；对信息采集员上报的案卷进行预立案筛选服务；对公众举报电话呼叫受理登记服务；核查任务发放、处置效果核查服务；提供对采集区域内新增、消失、变更的部件地理信息以及兴趣点、门牌楼地址信息的变更进行信息采集，并按照数字城管地理信息编码标准进行编码、入库的服务，达到保持地理信息系统现时性、满足数

字城管系统的地理信息平台更新的目的，以及处理“数字城管”平台其他指定任务。具体工作如下（但不限于）：

- 1、依据相关城市管理标准，以人工巡查的方式负责对城市事件动态问题及部件完好、变更信息限时采集；
- 2、对热线投诉等途径反馈问题进行核实；
- 3、对所发现问题结案前进行核查；
- 4、对政府关注的专项内容提供专项普查服务；
- 5、针对台风、暴雨等灾害天气提供快速的紧急情况普查服务；
- 6、提供对采集区域内新增、消失、变更的部件地理信息以及兴趣点、门牌楼地址信息的变更进行信息采集，并按照数字城管地理信息编码标准进行编码、入库的服务；
- 7、提供对信息采集员上报的案卷进行预立案筛选服务；
- 8、提供公众举报电话呼叫受理登记服务；
- 9、提供核查任务发放、处置效果核查服务；
- 10、定期提供“数字城管”数据分析、趋势分析服务；
- 11、提倡信息采集员参与城市管理，轻微问题做到“举手之劳”（包括劝导），边发现边整改；
- 12、处理“数字城管”平台其他指定任务。

（四）人员装备要求

- 1、投标人须在合同期内提供至少 1 台车辆用于信息采集和处置服务，车型不限，应配置相关信息采集和处置设备，驾驶人员及车辆所有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中标人提供。
- 2、投标人须为每名信息采集员提供一套外出作业工具，包括夹子、镊子、铲子、手电筒、雨衣、防晒、防寒等。
- 3、投标人须提供坐席员标准制式工装（春秋款、夏款、冬款各一套/人），并提供服装样式图，具体男女款式套数以上岗人员性别比例而定。

注：本项人员装备要求投标文件内承诺即可，未按需求装备承诺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可

以按无效投标处理。

夏款：女士：短袖衬衣、半裙、丝巾、头花；

男士：短袖衬衣、长裤、领带；

春秋款：女士：长袖衬衣、长裤及外套；

男士：长袖衬衣、长裤及外套；

以下为参考图片：



第二部分怀远县数字化城管信息系统运维项目采购需求

怀远县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 2017 年 10 月建成并投入使用，2023 年项目系统维护期满。怀远县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项目运维主要内容为保证怀远县数字化城管信息系统正常运行。

一、报价说明

1、系统维护人员：至少 1 人。

二、硬件运行维护

硬件主要包括：怀远县县城市管理局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大厅所有计算机及辅助办公设备、数据机房内所有设备、城市管理服务中心所有计算机及辅助办公设备、数字城管视频监控硬件和平台、DLP 大屏硬件系统维护等。

要求：熟悉县城管局数字化指挥中心办公楼网络环境、了解视频监控硬件和平台、DLP 大屏硬件系统、计算机设备及执法设备使用、运行情况，能够快速判断并解决系统运行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

1. 计算机硬件平台维护

计算机硬件平台是指服务器以及存储、备份等设备。硬件平台维护主要分为两个方面，一个方面是硬件设备的运行状态巡查及故障处理，另外一个方面是硬件操作系统软件和硬件配置文件的检查、备份与更新等。

(1) 网络系统维护

包括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等网络设备以及联网的综合布线系统的维护。网络系统维护的核心是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

(2) 其他硬件设备维护

包括计算机以及数字城管采购的外部设备、辅助办公设备、音响设备、数字城管执法终端、GPS 等硬件设备。

(3) 网络安全维护

维护怀远县数字化城管的网络安全，定期查看系统漏洞并及时修补，保证怀远县数字化

城管网络安全性。若中标方因网络安全维护不到位导致系统瘫痪或者被上级政府主管部门通报等情况，招标人有权扣除相应的维护费用并保留追偿权利。

2. 视频监控硬件和平台维护

(1) 前端视频监控设备维护

前端视频监控点位维护，包括摄像头、杆件、基础、网络设备、取电点位以及联网的综合布线系统的维护。保障视频监控系统的正常运行，及时维修和更换受损设备。

(2) 视频监控平台和接口维护

对已经建设开发好的视频监控管理平台进行维护，接入其他部门视频监控数据。对已经开发好的与公安视频数据对接接口进行维护，保持接口通畅。

3. DLP 大屏硬件系统维护

(1) 大屏设备维护

对指挥中心的 DLP 大屏进行日常维护，包括除尘、保洁、巡检、配电、已经设备损坏的原厂维修。

(2) 大屏系统维护

维护 DLP 大屏管理系统，处理日常系统投屏异常，更换投屏计算机设备的系统对接，对坐席员的系统培训等。

三、软件运行维护

本项目可对软件系统（详见附件）运行进行维护，也可自行提供其他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软件及运维服务。中标人提供的其他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软件需保证怀远县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正常运行，且满足现有软件所能实现的所有功能。

软件系统主要包括：怀远县数字化城管信息系统、GIS 平台、数字城管数据库、中间件、对接蚌埠市平台接口、公安视频对接接口具体软件系统维护清单见附件。

要求：熟悉 ArcGIS 平台的操作，了解怀远县数字城管系统的数据库并熟悉 Oracle 操作，熟悉怀远县数字城管应用系统的建设与运行情况，能够快速解决数字城管系统运行故障。熟悉市平台对接接口，保障数据对接通畅，根据上级要求修改接口。熟悉公安视频对接接口，

保障数据对接通畅，及时响应有新的视频资源接入和推送需求。

1. ArcGIS 平台维护

利用 ArcGIS 平台进行怀远县数字城管地图的处置、更新、入库与服务发布，及时联系原厂进行平台故障查除和故障修复，提供原厂技术服务支持等。

2. 怀远数字城管系统数据库维护

数字城管数据的备份、导入导出、数据更新修改等；数据库服务器出现故障后的系统重新部署；及时联系原厂进行数据库故障查除和故障修复等。

怀远县数字化城管信息系统维护

对怀远县数字化城管信息系统进行日常的巡检、bug 修复、数据维护、提供原厂技术服务支持和用户系统培训。系统维护内容分类如下：

(1) 完善性维护：模块功能扩展、模块功能修改、用户新功能培训等。

(2) 适应性维护：数据库升级、服务器操作系统升级、服务器硬件升级等。

(3) 数据灾难维护：数据备份、数据恢复、系统恢复、bug 修改、问题诊断、系统应急等。

(4) 网络安全维护：网络黑客攻击分析、服务器安全配置、网络故障恢复等。

(5) 日常维护：日常使用故障解决、用户培训、新年度数据清空及以往数据库备份等。

4. 运行维护保障

有可靠的运维组织机构、技术支撑体系、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和运行维护管理制度等保障怀远县数字城管系统的运行维护顺利进行。

5. 运行维护服务方式

中标方应提供整个项目所需设备维修、零配件更换、部分电脑及打印复印等办公设备维护或更换不合格的“零、部”件（更换整台电脑、防火墙、大屏、监控摄像头等大件设备及日常办公中打印复印纸等费用不包含在内），以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投标方应能提供现场技术支持与服务，提供多种服务方式，提供全面的运维服务内容，并具备完善的运维服务机制。

(1) 远程技术支持（电话、传真、EMail、QQ、微信）

投标方应提供稳定的远程技术支持服务，指派专门客户支持小组提供技术支持，并作为主要联系人，提供 7×24 小时服务。此技术支持团队主要是针对一般的小故障，或者系统的维护人员对于系统的某些技术问题存在疑问时可以通过远程网络进行咨询。此外还应提供电话、传真、Email、QQ、微信等咨询联系方式，可以通过多种方式随时提供远程的技术支持。

(2) 定期的系统检查和记录

无论系统中的各种功能是否运行正常，投标方都应每月派出经验丰富的现场服务工程师到现场为系统全面检查所有功能的运行情况，并结合当时系统现状调整参数、优化系统，对需要备份的对象进行备份，提交维护报告。

投标方的服务支持人员每季度保证与我方会面不低于两次，一起总结并讨论主要的技术问题，并推荐提高系统整体效率和可用性方法。

投标方每月，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征询系统使用意见，对系统进行评价，主动向我方提供合理化建议。

(3) 现场服务

在运行维护期内，投标方需专门安排一名专业技术人员专门负责本项目日常的系统维护服务工作。出现远程无法解决的故障或状况，例如系统出现严重故障，技术支持人员需在 2 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并在 24 小时内解决故障，24 小时内修复不了的，承诺在 12 小时内提供应急措施。

6. 系统维护实施计划

按照合理的系统维护工作流程进行系统维护实施计划的制定，全面掌握系统情况，确保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并在系统发生故障时得到及时排查和解决。

四、其他要求：

1、投标人须委派一名专业技术人员负责本项目日常的系统维护服务工作，大专及以上学历，二年及以上从事计算机软或硬件网络维护相关工作。

附件：软硬件系统运维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	------	------	----	----

软硬件系统运维清单（一）				
1	系统工作底图整理	安徽四创定制	平方公里	40
2	标准规范编制	安徽四创定制	平方公里	40
3	单元网格划分	安徽四创定制	平方公里	40
4	部件与地理编码普查	安徽四创定制	平方公里	40
5	实景影像数据普查与建库	安徽四创定制	平方公里	40
6	专项数据普查与建库	安徽四创定制	平方公里	40
7	部件图集与手册编制	安徽四创定制	册	40
8	网格划分图集编制	安徽四创定制	册	40
软硬件系统运维清单（二）				
1	监管数据无线采集子系统	安徽四创定制	套	1
2	监督中心受理子系统	安徽四创定制	套	1
3	协同工作子系统	安徽四创定制	套	1
4	大屏幕监督指挥子系统	安徽四创定制	套	1
5	基础数据资源管理子系统	安徽四创定制	套	1
6	综合评价子系统	安徽四创定制	套	1
7	数据交换子系统	安徽四创定制	套	1
8	地理编码子系统	安徽四创定制	套	1
9	应用维护子系统	安徽四创定制	套	1
10	全移动办公平台	安徽四创定制	套	1
11	全民城管子系统	安徽四创定制	套	1
12	呼叫中心子系统	安徽四创定制	套	1
13	户外广告管理子系统	安徽四创定制	套	1
14	环卫监管子系统	安徽四创定制	套	1
15	移动巡查执法子系统	安徽四创定制	套	1
16	工地与渣土管理子系统	安徽四创定制	套	1
软硬件系统运维清单（三）				
1	数据库管理系统	Oracle	套	1
2	中间件	东方通标准版	套	3
3	GIS 平台	arcgis server 10.1	套	1
		ArcGIS Desktop 10.1	套	1
4	微软操作系统	Win2008 Server 企业版	套	1
		Win2008 Server 标准版	套	3
软硬件系统运维清单（四）				
1	60 寸 DLP 显示单光屏幕	GQY DDSP-60LF	套	8
2	多屏拼接控制器	GQY IPW-H300	套	1
3	大屏幕控制管理系统软件	GQY DMS-EX	台	1

4	显示单元底座	GQY 定制	套	4
5	线缆	GQY 定制	批	1
6	LED 条屏	GQY 定制	套	1
软硬件系统运维清单（五）				
1	音响系统, 主音箱	ITC TS-710	台	2
2	音响系统, 辅音箱	ITC TS-608H	台	2
3	音响系统, 音箱吊架	ITC TS-02A	台	4
4	音响系统, 音箱功放	ITC TS-500PI	台	2
5	音响系统, 调音台	ITC TS-16P-4	台	1
6	音响系统, 无线手持话筒	ITC T-521UH	台	2
7	音响系统, 20U 机柜	图腾 20U 机柜	台	1
软硬件系统运维清单（六）				
1	数字城管呼叫中心平台系统	呼叫易-VSION7.0	套	1
2	硬件多媒体交换机	SMG2030	套	1
3	专业 IP 话机	潮流 GXP1610	套	8
4	呼叫中心话务耳机	北恩 FOR600	套	8
软硬件系统运维清单（七）				
1	汇聚交换机	锐捷 RG-S5750C-28G T4XS-H	台	1
2	接入交换机	锐捷 RG-S2928G-E	台	3
3	UPS	易事特 EA9010H	台	1
4	防火墙	深信服 AF-1820	台	1
5	网络机柜	图腾机柜 600*600*2000MM	台	1
软硬件系统运维清单（八）				
1	场地装修部分	四创定制	-	1
2	办公家具	四创定制	-	1
3	其他	四创定制	-	1
4	空调	美的	套	2
软硬件系统运维清单（九）				
1	坐席员电脑	戴尔 3046MT	台	15
2	办公人员 PC 终端	戴尔 3046MT	台	6
3	移动 PC 终端	戴尔 5567-1545AX	台	2
4	办公设备	HP1025(彩色激光)、 HP202N(黑白激光)、 HP128FN(一体机)、爱普生 X29(投影仪)、佳能 EOS700D(单反数码相机)	套	1
软硬件系统运维清单（十）				
1	应用服务器	曙光服务器 A620r-G	台	2
2	GIS 服务器	曙光服务器 A840-G10	台	1

3	数据库服务器	曙光服务器 A840-G10	台	1
4	存储	曙光存储 DS600-G20	台	1

第三部分 网络运营外包项目要求

一、采购需求

1. 城管通终端

中标人为城管通提供 30 户 4G 套餐,套餐内容包括:国内上网流量 20GB/月(不含港澳台);国内通话 300 分钟/月(不含港澳台);点对点短信 100 条/月。

2. 指挥中心光纤

中标人为怀远县数字化城市管理指挥中心提供 STN 专线一条,采用光纤接入蚌埠市公共信息云数据中心,速率为 100M,采用环路保护。

3. 视频监控光纤

中标人为采购人自建的 40 路高清城管视频监控系统光纤提供维护服务。

中标人为采购人提供一条 20M 市数字城管指挥中心到县数字城管指挥中心视频共享光纤。

4. 平安城市视频接入光纤

通过一条裸光纤互联怀远县公安局平安城市视频监控平台和怀远县数字城管指挥中心,实现数字城管平台对怀远县高清视频资源的调用,中标人承担裸光纤线路施工和维护,对接带宽 1000M。

5. 语音中继

中标人为怀远县数字城管 12319 提供双路语音接入中继,采用 NO7 信令方式,提供信令点编码,不同信令走不同语音中继。由中标人完成 12319 短号申请、开通工作,需确保其他运营商拨打 12319 时指向本地 12319 热线。

6. 固定电话服务

为指挥中心提供 6 路办公固定电话,与城管通组成混合虚拟网,网内通话免费。

7. 短信服务

中标人提供短信平台接口,确保同网、异网号码,包含短信费用。综合信息维护服务:中标人提供本项目日常维护、故障处理、必要的维护升级服务等,以保障综合信息服务运行稳定可靠。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标准	单位	数量
一、手机套餐和终端服务				
1	城管通	1、每部终端国内上网流量 20GB/月；国内通话 300 分钟/月；点对点短信 100 条/月；2、提供城管通终端 30 部。	部	30
二、网络及其他通信服务				
1	县级指挥中心光纤	100M 县级指挥中心到市云数据机房百兆专线。	条	1
2	市县视频共享专线	20M 市数字城管指挥中心共享县级视频图像专线。	条	1
3	平安城市视频接入光纤	裸光纤，实现公安视频对接，速率 1000M。	条	1
4	12319 语音 E1 中继	提供数字 E1 电路一条，提供 12319 接入，采用 N07 信令，包含通信费。	条	2
5	固定电话、短信	可以与城管通、督办通组成虚拟网，网内小号互拨免费；包含通信费、短信费。	部	6

城管通参数要求

序号	名称	参数	备注
1	运行内存	12GB	
2	机身内存	256GB	
3	屏幕尺寸	6 英寸以上	
4	网络支持	4G/5G	

5	双卡机类型	双卡双待	
6	电池容量	4500mA 以上	

附件一：怀远县数字城管项目服务外包考核办法

（一）基本考核评价指标

1. 信息采集有效上报数——指除去差错信息、模糊信息、虚假信息、同一事/部件重复上报等后的真实可用信息，是可予立案的事件信息和部件信息。
2. 漏报件数——（经核实的公众举报数+上级领导、部门转交办数+监督中心检查发现的案件数）-其中平台已立案数。
3. 校核基数——信息采集员有效上报数+公众举报数+监督中心检查发现并确认的案件数。
4. 信息采集上报数——信息采集员巡查上报的案件数。
5. 应核查数——专业部门完成处置后应由信息采集员进行现场核查的案件数。
6. 核查数——专业部门完成处置的案件中，信息采集员已完成现场核查的案件数。
7. 按时核查数——应核查数中，信息采集员在规定核查期限内完成核查的案件数。
8. 应核实数——公众举报数中，应由信息采集员核实的案件数。
9. 核实数——应核实数中，信息采集员完成核实的案件数。
10. 按时核实数——应核实数中，信息采集员在规定的核实时限内完成核实的案件数。
11. 差错件数——信息采集上报无效件数+核查无效件数+核实无效件数。

（二）考核评价比率指标

信息采集考核评价比率指标表

序号	指标名称	计算公示
1	漏报率	漏报件数/校核基数
2	有效上报率	信息采集员有效上报数/信息采集员上报数
3	出错率	$\frac{\text{（上报无效数+核查无效数+核实无效数）}}{\text{（信息采集上报数+核查数+核实数）}}$
4	按时核实核查率	按时核实数+按时核查数/应核实数+应核查数

九、考核评价指标

（一）业务考核

采取系统业绩指标考核、日常督查考核相结合的办法，具体如下：

1. 业绩指标考核：利用数字化城管系统，自动对漏报率、有效上报率、差错率、按时核实核查率等进行分析考核。

2. 现场考核：考核小组每周随机抽查信息采集员在岗、对轻微违章纠正、事部件漏报等情况作为现场考核依据，每月进行一次考核汇总，每半年和年终组织一次综合考核。

3. 信息采集员队伍考核：主要针对信息采集员职业操守、劳动纪律等方面进行监督、考核。

（二）设备配备、养护考核

主要针对信息采集公司对监管数据无线采集设备（城管通）的配备、保管、维修、养护、使用、网络运营等方面进行监督和考核。

（三）劳动保障考核

中心不定期对坐席人员及信息采集员的工资、岗位津贴、福利、社会保险等待遇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

十、考核细则

（一）业务考核细则

1. 采集公司的月上报量（包括巡查上报、核查（实）、专项普查、热线投诉等）必须达到要求。

2. 有效上报率：确保各类上传数据准确，要求所有上传信息（包括采集、核查（实）、专项普查等）有效上报率达到 95%（含）。

3. 核实核查回复率：采集公司必须根据核查（实）指令要求回复案件，要求达到 97%（含）。

4. 按时核实核查率：采集公司必须根据核查（实）指令要求及时回复案件，要求达到 95%（含）。

5. 工作区域内所有事部件问题采集公司应在第一时间内上报，出现不及时上报情况即构成漏报。

6. 采集公司应对情节轻微且力所能及的问题实施简易处置。对于下发的核查（实）指令采集公司信息采集员应在收到指令的 2-4 小时（依区域级别而定）内予以回复，突发事件核查（实）指令应在半小时内回复。

7. 信息采集员在岗期间必须携带工作证、身份证。

8. 采集公司信息采集员要根据作息时间按时进入指定网格，登录数字城管系统，开启GPS定位系统。

9. 采集公司要按照合同要求，足额配置信息采集员、管理人员。

（二）设备配备、养护考核细则

1. 监管数据无线采集设备（城管通）应实行“定人、定机、定区域”的三定制度，保证采集员均配备采集器，严禁擅自改变采集设备的使用者或使用区域，严禁将采集设备私自拆解、私自送修、擅自修改功能配置或挪作他用。

2. 信息采集员应经常检查采集设备的所有使用功能，如发现不能正常使用，或无法实现所有功能，应及时送指定部门检测、维修。

3. 采集设备在工作时间内必须一直处于在线登陆状态，始终开启GPS功能。

4. 信息采集员工作时更换采集设备电池，必须先退出系统，然后再更换电池；不得在未退出系统的情况下直接更换电池。

5. 信息采集员应遵守保密规定，严禁擅自泄露监管数据无线采集设备（城管通）里的信息。

6. 中标人按合同要求提供相关网络运营服务。

（三）劳动保障考核细则

1. 公司员工工资发放符合怀远县最低工资标准；

2. 公司员工社保缴纳符合怀远县本地社保缴纳要求；

3. 国家法定节假日加班工资发放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4. 防暑降温费符合怀远县本地相关规定。

十一、考核计扣办法

（一）业务考核计扣办法

1. 保证上传各类数据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要求上传信息（包括核查和核实）差错率（按月统计）不超过4%（含）。月计扣办法：差错率每增加1%扣1000元，其余类推。如上传产生重大差错每件扣200元；差错产生较大影响的，一经核实，每件扣1000元。

2. 每个责任网格，配置固定人员，设定固定巡查路线，保证巡查间隔时间，间隔密度合格率达85%（含）。月计扣办法：间隔密度合格率每下降1%扣500元。

3. 指挥中心发出的核查、核实指令回复红区需在1小时内予以回复，黄区需在2小时内予以回复，绿区需在4小时内予以回复，突发、重大事件核查指令需在30分钟内予以回复，回复及时率为95%（含）。及时率每下降1%扣1000元。核查回复率必须达到98%以上（含），每下降1%扣1000元。如因核查超时导致自动结案的，每件扣200元。

4. 巡查及时准确，工作时间和区域内不发生因巡查不到位（未上传）情况的发生，即如热线受理、行业监管、社会各界反映（属巡查范围的内容）而信息采集员未做反馈的问题。月计扣办法：热线受理、社会各界反映问题失报的每件扣200元；行业监管、数字城管监督指挥中心巡查失报的每件扣500元。如工作时间和区域内发生新闻曝光、社会反响较大的问题而采集员未作反馈的，每发生一次扣2000元。

5. 加强员工队伍管理，不发生与工作相关的吃、拿、要等问题，不发生有责纠纷，不发生弄虚作假的行为，未经招标人允许不得泄露招标人的任何信息，不得利用招标人的资源平台进行违法行为。月计扣办法：出现第一次，经确认扣2000元；出现第二次，经确认扣5000元。

6. 合同总人数及实时在线人员未满足合同要求的按300元/天·人计扣。

7. 考核方式：每月考核。

8. 按期提供“数字城管”数据分析、趋势分析服务。

9. 如因数字城管运行实际需要，所产生的相关指标变化，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

10. 发扬精神文明，提倡职业道德，轻微问题做到举手之劳（劝导），包括：

（1）巡查路面存在的纸屑、树枝、废弃塑料袋等少量或小袋垃圾，应随手捡起放到路边

垃圾桶或果皮箱内；

(2) 容易撕揭的小广告乱张贴，应随手撕揭下来并扔至垃圾桶内；

(3) 垃圾箱（或果皮箱）盖（门）打开，应随手关闭；

(4) 机动车驾驶员正准备将机动车停放在非泊车位，应劝离制止；

(5) 非机动车中仅有个别或少量自行车未按指定位置规范停放，应自行搬至规范停车线内；

(6) 窨井盖轻微错位，在能力范围内能够纠偏应及时予以纠偏；

(7) 用链条固定的室外消防栓螺帽未拧紧松（掉）应及时拧紧复位。

（二）设备配备、养护考核计扣办法

1. 监管数据无线采集设备（城管通）没有实行“定人、定机、定区域”的三定制度，采集人员均配备采集器，擅自改变采集设备的使用者或使用区域，或将采集设备私自拆解、私自送修、擅自修改功能配置、挪作他用，每发现一次计扣 100 元。

2. 信息采集员应经常检查采集设备的所有使用功能，如发现不能正常使用，或无法实现所有功能，应及时报告并送交指定部门检测、维修。如因此影响工作按人员不到岗处理，对采集公司每人扣罚 200 元。

3. 信息采集员工作时更换采集设备电池，必须先退出系统，然后再更换电池；不得在未退出系统的情况下直接更换电池。如发现未按规定执行，对采集公司每人扣罚 100 元。

4. 信息采集员应遵守保密规定，严禁擅自泄露监管数据无线采集设备（城管通）里的信息。如发现未按规定执行，对采集公司每人扣罚 500 元。

5. 中标人按照网络运营外包项目要求货物清单提供相关货物，未按要求提供的，每发现一次扣罚 2000 元。

（三）劳动保障考核计扣办法

1. 公司员工工资发放需符合招标人规定，如发现未按规定执行，对采集公司每人扣罚 500 元。

2. 公司员工社保缴纳符合怀远县人社部门有关规定，如发现未按规定执行，对采集公司

每人扣罚 500 元。

3. 国家法定节假日加班工资发放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如发现未按规定执行，对采集公司每人扣罚 300 元。

4. 防暑降温费符合怀远县本地相关规定，如发现未按规定执行，对采集公司每人扣罚 50 元。

（四）考核计扣方式

中心考核小组根据采集公司以上违约行为做出相应扣罚处理。扣罚款在付款中扣除。

十二、信息采集工作考核评价等级确认

（一）信息采集工作考核评价计分方法

中标人月考核得分若低于 80 分(详见附件考核办法)，采购人向中标人提出警告，并要求其限期整改；连续三个月或在年度服务期内累积四个月低于 80 分，视中标人严重违约，采购人有权解除服务外包合同。

信息采集工作考核评价计分表

类别	项目	分值	考评内容	评分标准
业务工作 (60分)	差错率	6	对每月的信息上报差错率进行考核(剔除重复上报), 6分。	每月信息差错率以4%为基准, 每增加1%扣0.5分, 扣完为止;
	间隔密度合格率	6	确保采集员对采集区域的全覆盖, 6分。	采集员采集区域覆盖率以85%为基数, 每下降1%扣0.3分, 扣完为止;
	核查、核实指令回复率	6	采集员对核查、核实的回复, 6分。	核查、核实回复率以98%为基数, 每下降1%扣0.3分, 扣完为止;
	核查、核实指令回复及时率	6	采集员对核查、核实的及时回复, 6分。	核查、核实回复及时率以95%为基数, 每下降1%扣0.3分, 扣完为止;
	漏报数	6	对每月信息上报漏报数进行考核, 6分。	公众举报、上级领导或部门转交办理、媒体曝光、中心检查发现的案件中, 采集员未采集上报过的, 每件扣0.3分, 扣完为止;

员工队伍管理	5	采集员不发生与工作相关的吃、拿、要；不发生有责纠纷不发生弄虚作假的行为，5分	如出现第一次，经确认扣2分；如出现第二次，经确认扣3分；如出现第三次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中标人不能参与下年度信息采集的投标。
上传有效数据量	5	每月必须保证上传有效数据量不少于中心规定，5分。	上传有效数据量以件为基数，每少于规定50件扣0.1分，扣完为止；
简易问题处置	2	对情节轻微且力所能及的问题实施简易处置,2分。	对情节轻微且力所能及的问题未实施简易处置的，每次扣0.2分，扣完为止；
持证上岗	2	采集员在岗期间必须携带工作证，2分。	采集员未带上岗证的，每次扣0.2分，扣完为止；
遵守作息时间	2	严格按照作息要求按时上下班，按时登录网格，开启采集设备，2分。	未按时上下班的，进入网格登录系统，开启GPS定位的每次扣0.2分，扣完为止；
日常监管	2	做好人员日常监管工作，监管发现的情况及时上报指挥中心，2分。	未做好人员日常监管工作或监管发现的情况未及时上报指挥中心，每次扣0.2分，扣完为止；
轮岗制度	3	1、采集公司制定定期轮岗制度，1分；	1、采集公司未制定定期轮岗制度，扣1分；
		2、轮岗前做好相关培训工作,1分；	2、轮岗前未进行培训，扣1分；
		3、按轮岗制度做好轮岗工作，1分；	3、采集公司未按要求实施轮岗，扣1分；
人员配置	3	1.擅自更换项目经理1分	1、管理员、坐席员和采集员需按要求配置到位，每少一人扣0.3分，扣完为止；
		2.采集公司需做好管理员、坐席员和采集员的配置工作，2分。	2、明确人员职责分工，未明确职责分工，扣0.5分；
队伍纪律	2	采集公司参加业主组织的各项活动时需严格遵守活动纪律，2分。	采集公司参加业主组织的各项活动时不遵守相关纪律的，每次扣0.5分，扣完为止；
通讯畅通	2	采集员工作期间需保证通讯畅通，2分。	工作期间采集员失联的，每次扣0.5分，扣完为止；

	实地督查	2	采集公司应做好采集员工作的实地督查，每周督查至少2次，2分。	每少一次扣0.5分，扣完为止；
设备 配 备、 养 护 (20 分)	设备管理	6	1、实行“定人、定机、定账号”的三定制度，3分；	1、采集人员未按规定配备采集器的，每次扣0.5分；
				2、未按规定擅自改变采集设备的使用者，每次扣0.5分；
				3、未按规定擅自改变采集设备登录账号，每次扣0.5分；
				4、私自拆解采集设备，每次扣0.5分；
			2、按规定使用、维护设备，3分。	4、私自送修采集设备，每次扣0.5分，扣完1分为止；
				5、擅自修改采集设备功能配置，每次扣0.5分，扣完1分为止；
	设备检查	2	1、经常检查采集设备的所有使用功能；视频监控及时维修,1分。 2、将故障采集设备及时送修1分。	4、擅自将采集设备挪作他用，每次扣0.5分，扣完1分为止；
				1、未按照规定要求经常检查采集设备所有使用功能的，每次扣0.2分，扣完为止； 2、对故障采集设备未及时送到指定部门检测、维修的，每次扣0.2分，扣完为止；
	设备使用	9	1、采集设备在工作时间内要处于在线登录状态,3分； 2、采集设备在工作时间内开启GPS功能,1分；视频巡查每天不少于1次。2分 3、关闭系统然后跟换采集设备电池,3分。	1、采集设备在工作时间内未处于在线登录状态，每次扣0.3分，扣完为止；
				2、采集设备在工作时间内未开启GPS功能，每次扣0.3分，扣完为止；
3、工作时更换采集设备电池，未关闭系统，每次扣0.3分扣完为止；				
保密规定	3	遵守相关保密规定。	泄露监管数据，采集设备（城管通）里的信息，每次扣1分，扣完为止；	
劳动 保障 (20 分)	缴纳社保	5	社保缴纳符合怀远县人社部门规定。	未按规定缴纳员工社保的，每人扣0.5分，扣完为止
	加班工资	5	按照国家规定发放加班工资。	未按规定发放加班工资的，每人扣0.5分，扣完为止

	降温费	5	按照怀远县本地相关规定防暑发放降温费分。	未按规定发放防暑降温费的，每人每次扣 0.5 分，扣完为止；
	工资标准	5	采集公司员工工资发放符合招标人规定。	未按规定发放员工工资的，每人每次扣 0.5 分，扣完为止

(二) 评价等级

评价等级	2. I	3. II	4. III	5. IV
综合评价分值	C \geq 90	C \geq 80	C \geq 60	C<59

I 级：优秀；II 级：良好；III 级：合格；IV 级：不合格。

甲方可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的变动和工作需要对《怀远县数字城管项目服务外包考核办法》

进行修改和补充。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序号	采购标的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备注
1	怀远县数字化城管信息系统采集服务外包项目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 本次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依法组建不少于 5 人组成的评标委员会，其中评审专家 4 名，采购人代表 1 名。

3.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者与供应商正在进行合作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评标工作于开标后进行。评委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1) 招标的目标；

(2) 招标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3)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4)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6. 有效投标应符合以下原则：

(1) 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无重大偏离、保留或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3) 通过投标有效性评审；

(4) 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认定的其他原则。

7. 评审结论分为通过和未通过。对否定的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指标，评委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填写在评审表上。

8. 评委会按评审表内容顺序进行投标有效性评审。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初审、评审（技术、商务报价评审）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现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本项目核心产品是指：/。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评委对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的技术标按技术资信评审打分表评标指标进行评审打分。技术资信部分的汇总方法为：评委根据评标办法评出技术资信得分后的算术平均分作为该供应商的技术资信部分最后得分（小数点后保留 2 位小数，四舍五入）。

对商务标进行评审。开标一览表格式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付款方式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商务报价初审合格后进行商务标计算。

商务标计算：根据商务标得分计算方法得出（小数点后保留 2 位小数，四舍五入）。

因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需要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扣除，以扣除后的报价进行评审。具体扣除方法见第二章投标须知第二节第 28 条规定。

9. 总分汇总：技术资信分权重为：85 分，商务报价分权重为：15 分。

将供应商的技术资信得分之和与其商务得分相加即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评委会将对供应商按其评标得分的高低，由高到低依次推荐 1 至 3 名中标候选人。最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排名在前；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技术资信得分高者，排名在前；按上述规则不能确定中标人的，由采购人代表现场随机确定。（各供应商的得分分值一经得出，并核对无误后，任何人不得更改。）

10.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1. 评委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作出处理或者向采购人提出处理建议，并作书面记录。

12.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3. 投标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应主动向供应商询标，并对询标的内容填表记录。供应商的澄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

得暗示或者诱导供应商作出澄清、说明，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14. 评标后，评委会应写出评审纪要并签字。评审纪要是评委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委会全体成员及监督员均须在评审纪要上签字。评审纪要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三. 评标纪律

15. 评委会和评标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公正廉洁、不徇私情，不得损害国家利益；保护招、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6. 在评标过程中，评委及其他评标工作人员必须对评标情况严格保密，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透露给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和个人。如有违反评标纪律的情况发生，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

综合评分法				
评审表				
供应商：				
一、资格性审查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通过	备注
1	营业执照	合法有效		
2	投标授权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承诺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评委会通过“评标系统”查询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含其他不良行为查询及公共资源局处罚查询），并填表说明。		
5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资格性审查通过标准：供应商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未通过的投标无效				

二、符合性审查（技术评审）				
1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付款响应、服务期需求响应等）。		
2	服务需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供应商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				

三、技术资信评审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细则	分值	备注
1	企业业绩	<p>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具有政府部门或企事业单位城市管理信息采集（须含城市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或运维）服务业绩，每个得 5 分，最高得 15 分。</p> <p>注：</p> <p>（1）同一项目，服务数年，每年签订一次合同的，或同一项目，一次性签订服务数年的合同，按一个业绩计算。</p> <p>（2）如提供的合同无法体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项目类别或服务年限等关键评标要素的，须另附业主单位证明（或验收报告）等证明材料，且所提供的材料须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否则不得分。</p>	15 分	
2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p>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具有信息采集业绩且担任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的，每提供一个得 4 分，最高得 12 分。</p> <p>注：</p> <p>（1）同一项目，服务数年，每年签订一次合同的，或同一项目，一次性签订服务数年的合同，按一个业绩计算。</p> <p>（2）如提供的合同无法体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项目类别或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等关键评标要素的，须另附业主单位证明（或验收报告）等证明材料，且所提供的材料须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否则不得分。</p>	12 分	
3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证书	<p>拟派项目管理团队人员中具有下列证书的：</p> <p>1、具有三级及以上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资格证书的得 3 分，最高得 3 分。</p> <p>2、本项目管理团队人员具有工信部颁发的大数据分析师证书的得 3 分，最高得 3 分。</p> <p>注：</p> <p>（1）同一人员获得多项证书的不重复计分，按照最高分计分一次。</p> <p>（2）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该人员的证书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p>	6 分	
4	供应商实力	<p>供应商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p> <p>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p> <p>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p> <p>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p> <p>每项认证得 1 分，满分 3 分。</p> <p>注：须同时提供下列证明材料：</p> <p>（1）认证证书扫描件；</p>	3 分	

		(2)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证书信息查询截图。		
5	项目经理荣誉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获奖日期为准），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获得县级及以上政府部门颁发的荣誉证书（信息化类或城市管理类）的得 3 分，本项最高 3 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得分。）	3 分	
6	项目启动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启动实施进度表、启动措施、启动保障方案，由评标委员会评审： （1）项目启动保障方案、启动实施进度表全面、实用，启动措施选用恰当的得 5 分； （2）项目启动保障方案、启动实施进度表较完整，启动措施选用恰当的得 3 分； （3）项目启动保障方案、启动实施进度表基本完整，启动措施不够契合项目实际的得 1 分； （4）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5 分	
7	层级管理以及组织架构	实行层级管理体系，有本项目层级管理图，提出本项目管理人员配置，管理人员有相应的岗位职责描述及明确的分工，由评标委员会评审： （1）层级管理体系健全，层级管理图条理清楚、层次明晰，且符合本项目人员配置要求，对各岗位有明确的职责描述和分工的得 5 分； （2）层级管理体系健全，层级管理图条理较清楚，符合本项目人员配置要求，对各岗位有较明确的职责描述和分工的得 3 分； （3）层级管理体系基本健全，基本符合本项目人员配置要求，但有待改善的得 1 分； （4）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5 分	
8	内部管理制度和员工考核管理办法	制定管理制度（包括行为规范、行政制度等）、岗位考核办法（信息采集员考核办法、管理人员考核办法）、考核办法执行制度，实行末位淘汰等奖优罚劣措施，由评标委员会评审： （1）管理制度完整、岗位考核办法实用、考核办法执行制度可行的得 4 分； （2）管理制度较完整、岗位考核办法实用、考核办法执行制度较可行的得 2 分； （3）管理制度基本完整、岗位考核办法基本可行、考核办法执行制度基本可行，但有待改善的得 1 分； （4）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4 分	

9	业务实施方案	<p>1、提供运行情况分析、数据趋势分析服务，每月提交数字城管工作运行报告，以及数据收集、分析执行流程，由评标委员会评审：</p> <p>（1）分析服务符合怀远县县现状、完全满足运行需求的得 4 分。</p> <p>（2）分析服务较符合怀远县县现状、较满足运行需求的得 2 分。</p> <p>（3）分析服务基本符合怀远县县现状、基本满足运行需求，但有待改善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 0 分。</p> <p>2、对本项目实施范围进行充分调研，结合本项目实施范围制定责任网格档案制度，由由评标委员会评审：</p> <p>（1）方案清晰完整，符合采购人现状及需求的得 4 分；</p> <p>（2）方案较完整，较符合采购人现状及需求的得 2 分；</p> <p>（3）方案基本完整，基本符合采购人现状及需求，但有待改善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 0 分。</p> <p>3、根据项目需求和业务实际情况，提出采集人员配置及人员排班方案；建立信息采集员上、下班以及工作流程；建立信息采集服务保障应急预案、人员流失应急预案和补充措施，由评标委员会评审：</p> <p>（1）排班方案、应急预案内容齐全、工作流程实用，补充措施选用恰当的得 4 分；</p> <p>（2）排班方案、应急预案较完整、工作流程可行、补充措施选用恰当的得 2 分；</p> <p>（3）排班方案、应急预案基本完整、工作流程基本可行、补充措施不够契合项目实际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 0 分。</p> <p>4、根据对项目需求的理解和实际情况，提供系统运行维护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运行维护，由评标委员会评审：</p> <p>（1）系统运行维护方案清晰完整，符合采购人现状及需求的得 5 分；</p> <p>（2）方案较完整，较符合采购人现状及需求的得 3 分；</p> <p>（3）方案基本完整，基本符合采购人现状及需求，但有待改善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 0 分。</p>	17 分	
10	现有软件系统优化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提出的现有软件系统优化方法、流程、相关技术支撑等技术方案和实施方案进行评审：</p> <p>（1）方案制定详细全面，措施完善严密，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 5 分；</p> <p>（2）方案制定较详细、较全面，措施较完善严密，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 3 分；</p> <p>（3）方案制定简单，有待改善的得 1 分；</p> <p>（4）无相应方案不得分。</p>	5 分	

11	信息采集人员信息采集、核查质量的校核机制	<p>建立专门负责质量管理的机构、质量管理制度和流程；对漏报、投诉等问题实行跟踪、反馈制度；建立质量问题处罚机制，由评标委员会评审：</p> <p>(1) 管理机构完整清晰、管理流程实用、管理制度可行的得 5 分；</p> <p>(2) 管理机构较完整、管理流程可行、管理制度较可行的得 3 分；</p> <p>(3) 管理机构基本完整、管理流程基本可行、管理制度基本可行，但有待改善的得 1 分；</p> <p>(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 0 分。</p>	5 分	
12	培训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培训方案，包括培训内容（如岗位标准、专业知识、职业道德规范）、培训的方式、理论学习、实践操作和考试制度；培训教材；采集员培训、管理人员培训、定期培训等），培训方式（如理论学习、实践操作和考试制度、定期培训等）</p> <p>由评标委员会评审：</p> <p>(1) 培训方案完整，培训计划符合采购人需求，培训内容详细的得 5 分；</p> <p>(2) 培训方案较完整，培训计划基本符合采购人需求，培训内容较详细的得 3 分；</p> <p>(3) 培训方案完整性、培训计划可行性、培训内容详细性有待改善的得 1 分；</p> <p>(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 0 分。</p>	5 分	

注：

1. 投标文件中按评标办法要求的奖项，提供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等证明材料。
2. 如为供应商单位获奖，提供的材料须能体现供应商单位名称，如为项目获奖，须提供该项目为供应商单位负责的证明材料。
3. 社会组织颁发的奖项，该社会组织必须在国内依法登记注册，以中国社会组织网（<https://chinanpo.mca.gov.cn>）查询结果为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该社会组织在中国社会组织网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必须上传到省市场主体库对应“奖惩信息”栏目**），否则评审不予认可；如民政部门公布的“离岸社团、山寨社团”颁发的奖项均无效。

四、商务报价评审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通过	备注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供应商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				
3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未提供证明资料或证明资料不符合要求的不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		

五、商务报价评分表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5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第五章 合同

甲 方（采购人）：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邮 编：

乙 方（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邮 编：

采购人决定与乙方签订本项目之合同。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现行有效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内容：

签订地点：

二、合同标的及要求：

三、合同履约期限

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四、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人民币）

¥：元

五、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六、验收方式

七、不可抗力

1.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八、履约保证金

1.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人民币), 收受人为, 期限至。
2. 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的形式提供，与此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九、转让与分包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全部转让、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 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对甲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确认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意即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对甲方负总责，承担连带责任。

十、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 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十一、违约责任

(一)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应当按合同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及时支付采购资金。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甲方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如果甲方延期支付合同款项，乙方可要求甲方按照同期人民银行 LPR 支付逾期利息。
2. 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赔偿或补偿标准为：合同价的 10%。

3. 其他违约责任约定：无。

(二) 乙方违约责任

- 1、乙方不能达到所承诺的服务质量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乙方赔偿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

损失。赔偿标准为：合同价的 10%。

2. 因乙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乙方应当对甲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赔偿或补偿标准为：合同价的 10%。

3. 其他违约责任约定：无。

十二、争议处理

1.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0 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2.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按以下第（③）项方式处理：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蚌埠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②向采购人所在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③向项目所在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 本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三、下列关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①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

②投标文件；

③开评标中的澄清说明；

④其他约定：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节 技术部分

投 标 文 件

(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 （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年月日

投标文件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名称	页码范围
技术部分		
一	供应商情况综合简介	
二	投标承诺函	
三	人员配备表	
四	强制采购产品的证明材料	
五	服务方案	
六	有关证明文件	
七	投标授权书	
八	联合体协议	
九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十		
十一		
十二		

一. 供应商综合情况简介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但应提供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及纳税识别号。

二. 项目名称 投标承诺函

(填写本项目采购单位名称)：

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投标及供货、提供服务期间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守法经营，诚实信用。接受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及相关行业监督部门监管。同时履行以下各项承诺，如有违反，我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及相关行业监督部门依据法律法规做出的处理。

1. 我方承诺：资格条件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且不存在涉及违反招标采购文件前附表“信用要求”中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 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提供的投标授权委托代理人，以及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管理人员，均与我单位具有劳动合同关系、且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险。

3. 我方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除《投标响应表》中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并完全符合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

4. 我方已详细阅读招标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招标文件发布期间的更正事项（如有）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本次招标采购文件，并对招标采购文件各项条款均无异议。

5. 如果在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我方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及相关行业监督部门依据法律法规做出的处理。

6. 我方完全响应招标采购文件约定的产品免费质保期，即：请填写本项目要求的免费质保期。在免费质保期内，对所有产品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7. 我方完全响应招标采购文件约定的服务范围：填写本项目服务范围（如有）、服务标准：填写本项目服务标准（如有）、服务质量：填写本项目服务质量（如有）。

8. 我方接受招标采购文件约定的付款方式。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将按招标采购文件的约定，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

9.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成交）通知书后，在招标采购文件约定的期限内与贵方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不向贵方提出附加条件，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我方对以上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

承诺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 (签字或个人印鉴章)

年 月 日

三. 人员配备表（本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项目情况自拟）

供应商公章：

序号	姓名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岗位	身份证号	根据岗位需要提供相应的资格证书	备注
1					
2					
3					
4					
5					
6					
、、、					

注：人员配备须满足招标文件及服务需求的要求。

四. 强制采购产品的证明材料

(不属于强制采购的无需提供)

说明：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强制采购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五. 服务方案

(供应商根据项目服务需求，自行制作格式响应，响应包含：服务期限、服务人员配备、服务方案等。)

六. 有关证明文件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招标公告）、服务需求一览表及评标办法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七. 投标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供应商名称）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代表我方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供应商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 年龄：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职务：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 （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联系方式：

授权委托日期：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

-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供应商授权代表，投标被授权人必须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投标截止前在投标单位依法缴纳社保。
-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复印件即可。

八. 联合体协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或未组成联合体投标, 不需此件)

就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有关事宜, 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 达成如下协议:

1. 由 牵头(主体方), 参加, 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本项目的投标工作。

2. 为本次投标的主体方, 联合体以主体方的名义参加投标。主体方负责投标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 并授权投标代理人以联合体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 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招标的有关一切事务, 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联合体中标后, 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就本中标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如联合体中标, 则主体方承担工作和义务, 占投标报价的 %; 参加方承担工作和义务, 占投标报价的 %。

联合体成员小微企业名称为 , 承担工作和义务, 占投标报价的 %。

4. 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本项目中投标, 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

5. 未中标, 本协议自动废止。

牵头单位: (公章)

成员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 (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 (签字或

盖个人印鉴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签订日期: 年月日

九.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备注：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

- (1) 采购需求（服务需求）要求的其他资料
- (2) 评审办法及标准要求的其他相关资料
- (3) 配套货物投标响应表（如有）

配套货物投标响应表（如有）

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按供应商所投内容填写	
第一部分：技术部分响应				
序号	品名	技术规格及配置	品牌、型号 技术规格及配置	偏离说明
1				
2				
3				
4				
第二部分：其他部分响应				
序号	内容	招标要求	投标承诺	偏离说明
1	供货期			
2	免费质保期			
3	其他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备注：投标人供应商应填写所投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再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第二节 商务报价部分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报价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供 应 商: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 (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年月日

投标文件（商务报价部分）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名称	页码范围
一	开标一览表	
二	投标分项报价表	
三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一.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全称	
投标范围（标段或包别）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	
备注	

备注：

- 1、表中投标报价即为最终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2、所投标段（包别）较多时可自行扩展表格。

二. 投标分项报价表

服务分项项目名称		服务项目特征描述	数量/单位	金额（元）		备注
				单价	小计	
1						
2						
3						
4						
5						
...						
配套货物（如有）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产地	数量/单位	金额（元）		备注
				单价	小计	
1						
2						
...						
合计	投标报价（大写）： ￥：					

备注：（1）本表应对应“开标一览表”，按包填写。

（2）如果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本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供 应 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日期：年月日

三.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供应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须提供下列证明资料，并填写相关数据。否则，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日期：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日期：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日期：

3.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提供)

说明：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第七章 安徽蚌埠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招投标操作规程（暂行）

一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招投标行为，提高招投标效率，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和《蚌埠市招标采购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规程。

第二条 本规程所指的网上招投标，是指使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的一网运行系统，在互联网上完成招标、投标、开标、评标以及其他招投标行为。

第三条 本规程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单一来源等方式操作的建设工程和政府采购项目，产权交易另行规定。

第四条 代理机构负责网上招投标的组织实施工作，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对网上招投标的全过程进行监管。

第五条 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建设和管理投标企业注册信息库（以下简称信息库），根据相关规定对投标企业提交的资料进行验证，验证合格的，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授予其参与网上招投标权限。投标企业应及时对其注册的信息进行维护，并对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当信息库中文字信息与扫描件不一致时，以扫描件为准。信息库资料的有效性在评标时由项目评审委员会负责审核。

第六条 网上招投标各方主体，应当及时办理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网上招投标系统通过数字证书登陆，对关键信息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章并加密。各方主体在系统中所有操作都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

二网上招投标操作程序

第七条 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审查项目是否适合采用网上招投标。对实行网上招投标的项目，应在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中做出明确规定，并严格按照系统操作规程进行操作，确保整个过程公正、规范、安全。

第八条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应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备案，其中招标文件须加盖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在安徽蚌埠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发布。

第九条 投标人须持数字证书登录投标企业系统参与投标，下载招标文件和其他相关资料。

第十条 补遗、答疑、澄清和勘误（以下简称变更）文件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备案后在网上发布，投标人应及时通过安徽蚌埠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查阅相关变更信息。

第十一条 投标人应通过电子标书工具软件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唯一有效投标文件。不同投标人制作或上传投标文件电脑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并对投标人依法进行相应的处理，其投标文件做无效标处理，不进入下一轮评审。不同投标人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或同一 IP 地址下载招标文件或上传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做无效标处理，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第十二条 投标截止时间以安徽蚌埠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招投标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第十三条 为了保证投标文件安全，要求投标人在网上提交加密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供 nBBTF 格式的非加密投标文件（U 盘）一份（电子标书工具软件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一份，供投标人使用），并按招标文件前附表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须保证启用 U 盘时能正常读取。为了保证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的一致性，纸质投标文件应由“电子标书工具软件”直接打印成册，如不一致，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可在 U 盘表面粘贴标签，将招标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单位名称信息写在投标文件电子介质（U 盘）标签上。

第十四条 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根据有关规定登录系统开标。开标时由投标人先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系统自动记录开标过程。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到达开标现场，或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登录投标企业系统并保持在线，直到项目评审结束。

第十五条 未能成功解密的投标人，允许使用U盘作为备份，并且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开标现场并成功递交U盘，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可导入U盘继续开标。若系统识别出U盘中未加密的投标文件和网上递交的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系统将拒绝导入。

第十六条 投标人应妥善保管数字证书，及时到证书颁发机构续期。出现下列情况的，投标人必须重新用数字证书签章和加密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完成到网上招投标系统：

（一）数字证书到期后重新续期；

（二）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更换新证书。

投标人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第十七条 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根据有关规定组织评标，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电子评标，并对评标结果签字或电子签章确认。

第十八条 各投标人在项目开标、评标期间应保持在场（开标现场）或在线状态，随时通过网上招投标系统接受评审委员会发出的询标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答复，未能按时答复的，评审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

第十九条 项目评审中，投标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的，应终止对投标文件做进一步的评审，并作废标处理：

（一）投标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二）投标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三）恶意递交投标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四）评审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第二十条 项目评审中，澄清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的，应终止对澄清文件做进一步的评审，视同放弃澄清：

（一）澄清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二）澄清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三）恶意递交澄清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四）评审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不予评审情形的。

第二十一条 评标结束并公示无异议，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三意外情况的处理

第二十二条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网上招投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除第十九条、第二十条规定的投标人责任外，其余各方当事人免责：

（一）网络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网上招投标系统；

（二）网上招投标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三）网上招投标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四）计算机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五）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网上招投标系统无法运行；

（六）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

第二十三条 出现上述情形而又不能及时解决的，应及时向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报告。经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批准，采取以下处理办法：

（一）项目暂停，项目资料封存，待网上招投标系统或网络故障排除并经过可靠测试后，再恢复网上招投标系统运行并重新在系统中实施暂停的项目；

（二）停止该项目此次网上招投标操作程序，并通知投标人采用其他方式操作。

四附则

第二十四条 本规程由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负责解释。

第二十五条 本规程从2020年7月10日起施行。

招标文件附件：

一、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单位		开标日期	
标段（包号）		预算/最高限价 （万元）	
投标单位		项目负责人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情况			
处理结果			
评标委员签字			

我单位对本次采购工作及采购文件予以确认。

采购人：怀远县城市管理局

经办人：惠毅

联系电话：19955227399

（单位盖章）

2024年5月11日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省兴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办人：封仁滢、洪刚

联系电话：17755263276、15056225592

（单位盖章）

2024年5月11日